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7 月 8 日以邮件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，于 2016 年 7 月 11 日上午 15:00 在公司召开。

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6 名，董事张平先生因公事出差，书面委托授权董事杨劲女士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辉先生主持，经各位董事审议并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7 月 12 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拟定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上午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事项《关于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》进行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7 月 12 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一日